

基督教簡明查經講章大綱

福音

- | | |
|-----------|--------|
| 113 認識真神 | 約 3:16 |
| 114 認識神的愛 | 約 3:16 |
| 115 認識基督 | 約 3:16 |
| 116 認識世人 | 約 3:16 |
| 117 認識信心 | 約 3:16 |

培靈

- | | |
|-----------------|------------|
| 118 主啊，你所愛的人病了！ | 約 11:1-16 |
| 119 主啊，你若早在這裏… | 約 11:17-26 |
| 120 主啊，他現在必是臭了！ | 約 11:17-46 |
| 121 他們商議要殺耶穌 | 約 11:47-53 |

事奉

- | | |
|---------------|------------|
| 122 愛主與事奉 | 約 12:26 |
| 123 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 | 書 24:14-15 |
| 124 流淚與歡呼 | 詩 126 篇 |

聖經人物

- | | |
|-------------|------------|
| 125 教會的兩種人物 | 約翰參書 |
| 126 蒙恩的財主撒該 | 路 19:1-10 |
| 127 追想錫安的詩人 | 詩 137 篇 |
| 128 撒勒法的寡婦 | 王上 17:8-24 |

著者簡介

黃牧師彼得博士 (Rev. Peter Wongso)，年青時從家鄉福建移居印尼學做生意，後來悔改信主，於 1951 年蒙神恩待呼召，一生獻身傳道，入讀印尼東南亞聖道神學院接受裝備，並進修獲得美國福樂神學院宣教學碩士，三一神學院神學博士學位。

五十多年來，黃牧師按神所賜的恩賜與安排，從事牧會，神學教育，開荒宣教，差傳佈道等福音事工。曾任教東南亞聖道神學院逾五十載，期間出任院長二十多年。1950 年代已開始文字事奉，在印尼創辦福音報和靈聲季刊等傳福音及造就信徒的刊物，並定期為基督教期刊執筆撰文；著述等身，在宣教，釋經，神學及培靈方面的中文和印尼文著作，譯作等，達八十餘種。

黃牧師退而不休，至今仍經常獲邀到世界各地主領聚會，傳福音，栽培信徒，足跡遍及印尼，新加坡，馬來西亞，菲律賓，台灣，加拿大，美國，中國，澳洲，歐洲等地，在華人神學院和教會授課，訓練主的僕人。

本社簡介

金燈台出版社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為超宗派的信心文字機構，由陳終道牧師創辦於 1986 年，以出版金燈臺活頁刊為主要事工。活頁刊以“講解救道，造就靈命，探討聖工，實用研經”為宗旨，主要服事在生命上追求長進的基督徒，長執，神學生，教牧同工等；並附設“福音活頁”，鼓勵讀者轉贈未信主的親友，傳揚基督救恩。

認識真神

經文  約3:16

一・認識真神的重要

1. 認識真神才能明白真理。因為神就是真理（約1:14; 14:6）。
2. 認識真神才會明白真道。因為神就是道（約1:1-2）。
3. 認識真神才會明白誠實和公義。因為神就是信實和公義（約壹1:9）。
4. 認識真神才會得着生命。因為神就是生命（約1:4, 17:3）。
5. 認識真神才會得着能力。因為神是滿有力量的，是全能的（可11:24）。
6. 認識真神才會得着光明。因為神就是光（約壹1:5; 約8:12; 1:4-5）。
7. 認識真神才能得着智慧。因為神是全智的（箴9:10; 詩111:10）。
8. 認識真神才會得着一切。因為神是萬有的源頭（徒17:25-26）。

二・真神存在的問題

1. 許多人不信有神的理由是看不見。其實以看不見就否認人物或東西的存在，是很幼稚的。許多眼看不見的東西是存在的，只要有適當的工具都可以看得見。

2. 有些不信的人是自以為進步，以為說沒有神才是科學時代的人物。其實卻是受人的愚弄和撒但的蒙蔽（林後4:4）。
3. 宇宙的存在和秩序證明神的存在。
4. 聖經證明神的存在。前後的符合，預言的應驗。
5. 人有良心證明神的存在。
6. 人的本性證明神的存在（羅2:14）。人窮則呼天。
7. 基督教的存在為人所需，證明神的存在。

三·我們當如何對待神？

1. 要尋求神，尋求的必尋見（耶29:13）。
2. 要認識神，就必得救（賽45:22）。
3. 要敬畏神，就必得智慧（箴9:10）。
4. 要相信神，就必得神的喜悅（來11:6）。
5. 要愛神，愛神的必蒙神所愛。
6. 要遵守神的命令，就常住在神的愛裏（約15:10）。
7. 要單單事奉神。

四·神是怎樣的？

1. 神是起初就有的（創1:1）。是第一因。所以約翰福音3:16的第一個字就是神。
2. 神是愛。祂愛世人，就將自己的獨生子賜給他們，拯救他們脫離罪惡，盼望每個人得永生，不至滅亡。

結論：

我們對神的態度如何？若是不對的，當及時改過。



認識神的愛

經文 約3:16

引言：

人在世上有許多的需要，也覺得缺少許多東西。今日人在忙忙碌碌，無非是要滿足這些需要，填補這些缺少。但人的需要是無止境的，人心不會滿足。

其實人生最需要的，只有神的愛。

一．神的愛

1. 神愛的對象是世人，每個人都是祂所愛的。
2. 神的愛是難以形容的。“神愛世人”英文聖經為“God so loved the World”，當中的“so”表示是難以形容的。祂的愛是長闊高深，永不改變。
3. 神愛世人的表現，是將自己的獨生子賜給他們。這獨生子是指在祂面前最合祂心意，最完全，最能表達祂本性的那一位，就是耶穌基督。這位祂最愛的，但為了愛人的緣故也賜給人。
4. 神的愛也說明了神最大的恩典，就是“賜”獨生子給人。
“賜”就是白白“給”的意思。“賜”字就說明了整個的恩典。
5. 神愛人，不要人滅亡，乃要人得永生，就是永遠的生命，也就是祂自己的生命。在這裏也啟示人的生命因犯罪曾經死過，但神不願人死，故再將生命賜給人。
6. 神的愛在原文是指理性的愛。就是指永不改變的，無

論在甚麼情況下，祂都愛我們。無論我們對祂的態度如何，祂仍然愛我們。

7. 神的愛也說明了祂的管教。祂不是溺愛凡事任憑我們，而是管教我們，並叫我們受犯罪之苦果。如大衛的見證。由於神的愛，我們人類才有復興回頭的機會。浪子回頭的故事。然而撒但常叫我們不信神的愛，懷疑神的愛，或拒絕神的愛。

二·神愛人的程度

1. 聖父愛人將兒子賜給人。
2. 聖子耶穌愛人，甘心捨己命替人死，擔負人人的罪，賜人生命。
3. 聖靈愛人，就感動人，責備人的罪，叫人悔改接受主。三位一體的神愛人，是發動全體的，是同心的。
4. 神愛那不配被愛的人，祂愛那愚頑硬心的人，忍受這些罪人的頂撞，等候他們悔改。
5. 神忍耐等候那些人悔改，並用慈聲時刻呼召他們。

三·我們對神的愛當存怎樣的態度

1. 當接受祂的愛。
2. 當盡心愛祂，並為祂而活（林後5:14）。
3. 當接受祂愛的激勵，為了愛神而遵守祂的道和命令。
4. 當過聖潔的生活，討神的喜悅。
5. 當獻身事主，報答主恩。

結論：

我們今日愛神嗎？對神的愛持着怎樣的態度？



認識基督

經文 X 約3:16

引言：

基督教是今日世界上最大的宗教，有二十億的信徒。但基督是誰，常有不少的誤解。有人說基督是英美國家的人，有人說是革命家，有人說是偉大的教師，有人說是先知，有人說是教主。如果沒有清楚的認識，一切不過是道聽途說。

一．為甚麼要認識耶穌基督？

1. 祂是神的獨生子，也就是神。是至高永生神的兒子，是最要緊的人物，是與神同等的。認識祂才能完全認識神，因神是藉着祂完全向人類啟示出來。
2. 祂是神給人類最大的禮物。認識了祂，才能認識神的心意，才能知道為何神要將祂送給人。
3. 祂是人類生死的關鍵。信祂就得救，不信就滅亡。對人的生命存亡有至大的關係，故不能不認識。
4. 祂是人類的救主。祂不是要定人的罪，乃是要救贖人的罪，背負（除去）人的罪（太1:21；約1:29）。
5. 祂是人類永遠最忠實的朋友。為救朋友而捨命（約15:13-15）。
6. 祂是人類最完全的模範。凡事給人作了模範（約13:15）。

二· 怎樣認識基督？

1. 除去心中已有的成見。
2. 除去不信的惡心。
3. 謙卑的追求，真誠地要認識祂。
4. 接受祂的光照。學保羅一樣，認識祂是我們的主，也認識自己是怎樣的。
5. 接受祂到心中作主，作王，作救主。
6. 完全信靠祂，把自己獻給祂。
7. 被祂的愛所激勵，而完全愛祂，永遠跟隨祂。

三· 基督到底是誰？

除了上述所說的以外，祂與我們還有許多親切的關係。

1. 祂是我們的生命。沒有祂，就沒有生命（西3:4）。
2. 祂是我們的磐石，是人生永遠可靠堅固的根基（太16:18; 7:24）。
3. 祂是我們與神和好的中保（林後5:18-21）。
4. 祂是我們的智慧（林前1:30）。
5. 祂是我們的公義（林前1:30）。
6. 祂是我們的聖潔（林前1:30）。
7. 祂是我們的救贖（林前1:30）。

結論：

今日你是否已接受基督為你的生命，為你的救主？



認識世人

經文 約3:16

引言：

人是甚麼？人是怎樣的？今日的醫生們研究人的肉體，疾病和治療方法等；心理學家和哲學家在研究人的魂，思想的問題；宗教家在研究人的靈，心靈的問題。所以我們要清楚正確的認識一個人，必須從人的“靈，魂，體”三方面下手。

一·人的肉體到底如何？

1. 一般多注意身體的肥瘦。所以整天在吵太肥太瘦的問題。
2. 許多人注意健康和疾病。整天在想吃甚麼補藥或如何運動使身體健康。
3. 另有些人只顧吃喝玩樂。所謂求肚福，眼福，耳福等。如無知的財主（路12:16-21）。
4. 但人的肉體有一個嚴重的問題，就是死亡。雖然許多人不喜歡，但又不能不死。醫學雖昌明，但對人要死亡的事一點不能幫助。

二·人的魂到底如何？

1. 魂是思想，有想像。是欲，想要這個那個，作這個那個。
2. 魂有情感，會喜怒哀樂，會結交朋友，也會憎惡朋友。
3. 有個性，即自尊心。要堅持自己的主張，保持自己的面子等。

4. 有正義感。會抱不平，會憐憫人，同情人等。
5. 魂是在肉體之外的東西，但可以藉肉體來表現。這就是今日心理學所研究的。這些心理的東西，或稱魂的東西，是超物質的。所以今日有心理治療。
6. 這個魂如果我們不好好管理，便會放縱，結果叫我們犯罪，失敗，墮落，以至陷在極痛苦的情緒中。
7. 今天許多人除了生活在體中，也生活在魂中，常過幻想的生活，情感的生活，滿足自我的生活。因此常常起伏不定。有時很好，有時很壞。所以許多人說“我自己也不瞭解自己”。我們魂的生活如何？

三· 人的靈到底如何？

1. 許多人因沒有看見靈，所以就說沒有。其實這是很幼稚的。
2. 靈是神所賜的。是神的氣，或說神的生命。這是神創造人的時候，特別賜給人的（創2:7）。
3. 有靈，所以人有宗教的觀念。無論哪一個民族都一樣。就是無神論也有神的觀念，否則何必主張無神，反對宗教。他們反對，正是有神和宗教心的反表現。
4. 有靈，人就有道德觀念，知道善惡是非。
5. 但今天為何許多的人沒有宗教觀念，道德表現等呢？是人的靈因犯罪而與神隔絕不交通（創6:3）。
6. 靈魂是永存的。我們當先思想靈魂歸宿的問題。
7. 要解決靈魂歸宿的問題，必須重新接受神的生命，就是要除去那些叫靈死亡的罪惡，並求神賜給我們生命。

結論：

當思想靈魂歸宿和永生的問題，並當及時準備。



認識信心

經文 X 約3:16

引言：

信心的必須。信心是在生活上所必須有的。信心與生命生存也有極大的關係。

一·信心的重要

1. 生存在世上需要有信心。
2. 生活的每一動作需要信心。
3. 工作，作事也需要信心。
4. 交朋友和其他的都需要信心。

二·信心的意義

1. 信心就是承認一件真理或事實。聽見人說某一件事的發生，就承認那一件事實。
2. 信心就是接受一件真理和事實。或接待一位良善的客人。以十塊錢送給人為喻。
3. 信心就是信靠。把自己交託。如坐汽車信靠司機，如在婚姻中將自己交託對方。
4. 信心就是相交合一。產生和建立關係，彼此信任。推心置腹，把自己最寶貴的交託祂。
5. 信心就是享受。享受對方所要給我們的。好像孩子享受父母的產業，或妻子享受丈夫的東西。

三·信心的來源

1. 是神所賜的（林前2:5; 12:9）。
2. 從聽道而來（羅10:17）。
3. 從神的話（聖經）而來。
4. 從經歷信心的生活而來。如亞伯拉罕。
5. 由聖靈所賜的（林前12:9）。
6. 是可以求的（路17:5）。
7. 信心是可以增加的（彼後1:5-7），是一切的根基。

四·信心的對象

1. 父上帝。
2. 耶穌為救主。
3. 聖靈的同在保護幫助。
4. 聖經的全部權威等。
5. 全部的救恩。

結論：

我們知道所信的是誰，就不是迷信，而是真心相信，且是極有福分的。



主啊，你所愛的人病了！

經文 約11:1-16

引言：

伯大尼家庭的素描，引到兩姐妹的禱告。

一·信徒無論在甚麼環境中都是神所愛的

1. 在創世以前就愛了我們（弗1:4-5）。
 2. 在犯罪墮落時也愛我們（羅5:8）。
 3. 在人出賣祂的時候，祂仍然愛我們（約13:1）。
 4. 在人敵對攻擊祂的時候，祂仍然愛我們（徒9:1-9）。
 5. 在人信靠順服時，愛我們（太3:16-17）。
- 祂愛我們是直到永遠的（約13:1）。

二·主所愛的人會病

1. 信徒在世上有苦難，有疾病等的攻擊（約16:33）。
2. 信徒在世會軟弱（林後11:29; 12:7-16）。
3. 信徒在世上有試煉（雅1:2-3）。
4. 信徒受的苦難有一定的時間。所以主耶穌不早來，等到拉撒路死了才來。
5. 信徒的苦難對信徒本身很有益處。死了一個有病的，復活一個健康的，並活出更豐盛的生命。

三·對“主所愛的人病了”當有何態度？

1. 不是批評，攻擊，議論。
2. 不是輕看，丟棄，或不理會。
3. 先要盡自己所能的，所有的幫助他。
4. 同時也要求告主，將自己所不能的帶到主面前。
5. 用最好的話為之代禱：“主啊，你所愛的人病了！”卻不是控訴甚麼。
6. 要等候主的時候。讓主用最好的方法作祂的工作，而不是指揮主當如何作。
7. 當盡本分去作，不要因怕人而推卸責任。

結論：

1. 先省察自己有沒有病，若病了，是用甚麼態度來對待自己？
2. 看見別人病了，是用甚麼態度對待別人？
今日許多信徒病了，我們當求告主。你肯這樣作嗎？



主啊，你若早在這裏…

經文  約11:17-26

引言：

耶穌過了四天才來，拉撒路死了，並且已經在墳裏四天了。所以當主來的時候，馬大以為太遲了。

一· 世上的太遲

1. 世上有許多太遲的事。工作太遲，機會太遲，讀書太遲，趕路太遲。甚至有人說某人出世得太遲。
2. 由太遲所產生的痛苦。來不及工作，來不及搭車，來不及上課，或來不及找出路而懊悔，難過等。因太遲而失事，喪生等。
3. 太遲的原因。時間精神的有限，智慧知識有限，預算不準確，能力有限。許多作不到。
4. 人對太遲的事常是埋怨別人，怪責別人，而很少體諒別人為何會遲，也沒有想到自己對別人也常有太遲的事。

二· 耶穌的工作有沒有太遲？

耶穌的工作肯定是沒有太遲的。為甚麼？

1. 祂是全知的。知道事情會如何變化。“就知道”（約11:17），原文為“發現，看見”這事。
2. 祂是全能的，能作人所不能作的。生命在主，復活在主…死了也必復活。
3. 祂是全在的。沒有一個地方祂的能力不能到達。

4. 祂的工作都是按着預定的計畫。降生是按預定的時間（加4:4），釘十字架和復活也是如此（徒2:33；林前15:3-4）。
- 祂作事不會太遲，也不叫人覺得太遲。

三·耶穌作事不太遲的例子

1. 對馬大的兄弟拉撒路不太遲。照人看是死了，沒有希望。但主能叫他從死裏復活，並顯出神的榮耀，賜人生命。
2. 叫彼得從監裏出來的事不太遲（徒12:1-10），就在要辦他的前一天半夜。
3. 叫保羅免被耶路撒冷的人殺害的事上不太遲（徒21:30-32）。耶路撒冷的人正想要殺他，千夫長就來了。

結論：

1. 許多人至今處事仍然太遲。人最要緊的是靈魂得救的事，還有靈命生活和聖潔的事。
2. 其他的事太遲，懊悔受苦一時；但靈命的事太遲就會懊悔到永遠。
3. 神不誤事，我們自己卻還一直在自誤要到何時？當在今日尋找救主，今日追求聖潔。
4. 一切覺得太遲的，趕快帶到主前，不要再自誤了！



主啊，他現在必是臭了！

經文 ✕ 約11:17-46

引言：

當時在墳墓前的情形。耶穌心裏因拉撒路被埋在墳墓裏而悲嘆。主要作救人的工作，但有石頭擋住，主要叫之移開並使拉撒路復活，然而馬大說他已臭了！這句話也啟示了許多真理。

一・說明人的本相—是個會臭的人

1. 從肉體方面說，人是個臭人。其原因：
 - a. 從人體內排泄出來的都是臭的。
 - b. 從人要用香水證明人是臭的。
2. 從人的心靈說，人是臭的。其原因：
 - a. 有許多人不喜歡接近別人，要隔離別人。
 - b. 用方法吸引人，或用勢力叫人來親近他。
3. 這也說明人的價值。是個會敗壞的，會發臭的人。人算不了甚麼，在人裏面沒有甚麼光榮永遠的事。上下流的人都是虛空，虛假的（詩62:9）。

二・一個人為何會發臭？

1. 因為他死了，沒有生命。或說沒有耶穌的生命。
2. 因為他在墳墓裏。或說在死人中間，在發臭的人中。
3. 因為在黑暗中沒有亮光的照耀。即不在聖經真理的光

中。東西不曬太陽是會發霉發臭的，人沒有真理的亮光也會這樣。

4. 因為石頭把他擋住，叫他得不到光。這石頭是他的成見，不信，硬心。今日許多人對神，對基督，對救恩，都有石頭。當趕快除去。

三·當如何對待這發臭的人

1. 人的方法，是將之埋在墳墓裏，隔離他，用石頭擋住他。
2. 主耶穌的方法：
 - a. 要看他放在哪裏（11:34），是在甚麼地方發臭，在甚麼地方失敗了。
 - b. 要人除去石頭，除去那攔阻他得光照耀的。
 - c. 要人有信心，相信神的權能和作為，能叫人起死回生，給人生命。
 - d. 求告神（約11:41-42）。即禱告，讓神作祂的工作。救恩不是人能作甚麼，乃是完全倚靠神去作。
 - e. 叫死人離開原來敗壞的地方，從罪惡中出來。
 - f. 叫人離開，叫他行走。釋放，叫人得自由，行在光明中。
 - g. 叫他的生命有表現。

結論：

我們要省察自己是不是一個臭人。若是，趕快求主除去一切的敗壞，賜我們生命，聖潔的生命，能榮耀主，叫人得益處，叫人信主！（約11:45-46）



他們商議要殺耶穌

經文 約11:47-53

引言：

描述拉撒路復活後祭司長和法利賽人的反應。這些反應表明人心中的思想，與人的生活有關。

一·表明人的心理思想

1. 人的思想不容一個真實行善的人存活。主耶穌是救主，救了人，而人不容祂存在—可見是邪惡的。好惡，惡善。
2. 人的思想是不容一個比他更好的人存在—可見是嫉妒的。
3. 表明人的思想中不願意看見神（不要看神蹟）。即怕神的真光照耀他們。
4. 表明人的思想是反叛神。想辦法如何去敵對神。

二·表明人對耶穌的態度

1. 不信耶穌是神的兒子。就算看見祂行了神蹟。
2. 拒絕耶穌的救恩。耶穌要救他們，而他們不要祂的拯救。
3. 拒絕耶穌作他們的救主替他們死。他們明知耶穌的死是替他們的死。
4. 他們敵對耶穌，並破壞耶穌救人的工作，自己不要得救，也不讓人得救。

三·人如何對待耶穌？

1. 有人拒絕，不信耶穌。
2. 或置之不理，不思想這個問題。
3. 或逃避面對耶穌。
4. 或接受耶穌為救主。

彼拉多對待耶穌（約18:—19:）。你如何對待主耶穌？

四·當如何對待耶穌？

1. 接受耶穌為救主。承認祂能救我脫離罪惡，死亡，和撒但的權勢及捆綁。
2. 接受主耶穌所行的神蹟，改變生命的工作。犯罪的舊人與耶穌同死，靠主的生命能力為主而活。
3. 脫離一切罪惡和敗壞的習慣，靠主的能力過一個光明的生活，為主作見證。



愛主與事奉

經文 約12:26

一· 所愛與事奉的是誰（太16:13,15）？

1. 是神的兒子（約1:34）。
2. 是神的羔羊（約1:29）。
3. 是基督（約1:41; 4:25-26）。
4. 是知心者（約2:23-25）。
5. 是生命，也為捨命（約6:35; 11:25; 12:24）。

二· 如何愛主（約12:1-8）？

甚麼叫愛主？從馬利亞的身上，可以看出一些愛主的原則：

1. 留心聽主的話（路10:39）。
2. 思想明白主的道，明白主必須死。
3. 知道主的心意，主在死前的需要。
4. 做主所喜悅的事。即遵行主的話（約14:15），叫主的心滿足。
5. 全作在主的身上。用膏膏主，單單為主而作。
6. 不計人的譏笑或誤會（太26:8-9）。
7. 盡所能的去作（可14:8）。

三·如何事奉（約12:25-27）？

事奉的定義是叫主人有所享受。一些原則如下：

1. 死才能結果子。要捨去自己所有的，才能叫別人有所得着（12:24-25）。
2. 不受時空的限制（12:26）。只要主在那裏，我們就可以在那裏事奉。
3. 事主不事人（12:26）。不是因人而事奉，乃是因主而事人。
4. 求神的尊重（12:26）。即實際永恆的尊重，而非今生虛假的尊榮。
5. 為現今的時候（12:27）。如摩西，以斯帖，宋尚節等人，服事了他們那一代的人。今日神也要你我為着現今的時候而事奉。

結論：

我們愛主，真心事奉祂，主是知道的。



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

經文 書24:14-15

引言：

年邁的約書亞回憶一生。此時他已快將去世，但仍覺得對百姓還有很大的責任。最叫他不安心的，就是百姓的信仰問題，他們的信仰時常改變。所以約書亞在臨終時，再一次對百姓表明他自己的信仰，作為他們的模範。

一．為何他要立志必定事奉耶和華？

1. 因為耶和華救贖他從埃及出來，脫離那可怕無神的君王。
2. 因為在出埃及後的七十年，父神都一直扶持看顧他。四十年的曠野漂流生活和三十年迦南的戰爭生活。
3. 在七十年中他親身經歷了神的恩典，活在神的信實中，吃得飽，穿得暖。
4. 在七十年中他一直看見神的引導，是那麼美好，完善，奇妙。
5. 在七十年中他一直看見神的同在保守，化險為夷。
6. 在七十年中他看見只有神是永活不變的。摩西，亞倫，戶珥，米利暗等都死了；只有神是永活的。許多人變了，但神沒有改變。
7. 在七十年中他體驗到只有神是我們的安息。帳棚和世界是漂流的，天堂才是永遠的家。世界有苦難，天堂有平安。他一生是一百一十歲，神都與他同在。

二 · 他怎樣事奉神？

1. 他先自己作模範，自己敬拜神。
2. 他帶領自己全家事奉神。
3. 他是堅定的事奉神。
4. 他是單單的事奉神，在神以外不事奉別的偶像，因為這是神所不喜歡的 (24:19)。
5. 他是存着敬畏和討神喜悅的心來事奉神 (24:19)。敬畏神是聖潔的。
6. 他是誠心實意的事奉神 (24:14)。
7. 他激勵別人要事奉神，要別人也得神的好處。

三 · 事奉神的好處

1. 成為敬拜獨一真神的子民。
2. 得蒙神的拯救 (24:5-7)。
3. 得蒙神的引導 (24:7-8)。
4. 得蒙神的保守 (24:9-10)。
5. 得蒙神的眷佑 (24:11-13)。
6. 得成為聖潔。
7. 得着永生。

結論：

我們立志事奉誰？



流淚與歡呼

經文 詩126篇

引言：

關於這詩篇，有人以為是希西家年間被約蘭王擄去歸回時所作之詩（參代下28:5; 29:8-9）；有人說是被擄後，由巴比倫回來時以斯拉所作的（參詩137:）。

今日要思想這詩篇對聖工人員的教訓。

一．救人工作的奇妙

1. 是神救人，且那麼奇妙。人連作夢也想不到。
2. 神救人是大事。
3. 神行了大事是外邦人能看見的。
4. 神的拯救叫我們得喜樂。
5. 神的拯救是人所不能作到的一南地的水復流。
6. 神的拯救是使人得生命的一禾捆是有生命的。

二．神要拯救的幾種人

1. 被擄的人。
2. 作夢的人（信心不夠）。
3. 外邦人（因人的得救而得救）。
4. 憂傷的人（沒有歡喜的）。
5. 墮落的人（隨潮流的人，往南流）。
6. 流淚的人（痛苦的人）。

三·工人應作的工作

1. 要好像作夢，有異象，想像 (126:1)。
2. 要有得救的見證，歡喜，歡呼 (126:2)。
3. 要作見證 (126:3)。神果然為我們行了大事。
4. 要禱告。“求你使…” (126:4)。
5. 要流淚。付代價。
6. 要出去。實地的工作。

四·工作的收穫

1. 被擄的得帶回 (126:1)。
2. 憂傷的得歡樂 (126:2)。
3. 黑暗的得光照 (126:2)。外邦人看見光。
4. 沒有見證的得了見證 (126:3)。
5. 墮落的得復興 (126:4)。
6. 犧牲的得收穫 (126:5)。
7. 死亡的得生命 (126:6)。種子死了就有禾捆回來。



教會的兩種人物

經文 X 約翰叁書

引言：

本書所載的是教會初期的情形。在教會中有兩類人物。所以使徒寫這封信。一方面表明當代教會的情形，一方面提示我們當如何對待這兩種人。

一·親愛的該猶

這位該猶應是使徒行傳20:4-5記載曾與保羅同工的那位，後與約翰同工。

1. 是一位屬靈人(2節)。他的事業，身體與靈魂一樣健康興盛。這裏清楚看出一個屬靈愛主的人，身體健康，事業也發達，這樣才能真正的榮耀主。事業發達並非貪愛世界不愛主。在各方面要平衡地發達。
2. 心裏存有真理(3節)。即有生命也有真道，並且豐豐富富地將真理收存在心中。將真理的原則存記在心，表明他是勤學聖經真理的人。
3. 按真理而行(3節)。表明他的生活是有規則的。他的真理已化為生活的力量，能活在日常的生活中，凡事以真理為依歸和準則。
4. 是叫人喜樂(3-4節)。這是因為他行為充滿真理而叫人快樂。行真理不但叫人喜樂，也叫神喜悅。悔改的人叫神喜悅(路15:)，和睦同居也叫父喜悅(詩133:)。
5. 忠心善待客旅和肢體(5-8節)。當時不少信徒因為愛主，

到處傳道而無收入，所以信徒有本分供應他們的需要。善待信徒使他們的傳道工作順利進行，這樣我們也是為真理工作。約翰要該猶接待底米丟，就是為了便利福音的工作。起初的教會因為少有禮拜堂，許多信徒在家庭中開始聚會，傳道人或主的工人就是住在信徒家中，分別主持聖工，傳福音或造就信徒的工作。他們的生活所需則完全由信徒供應。這件事是我們可以效法的。

二·好為首的丟特腓

丟特腓名字的意思為“丟斯”，是希臘的一個偶像。

1. 他是個有本領，但無靈性的人，所以好為首（9節）。一個有靈性又有本事的人，必是好服事人的，如耶穌。但這好為首的丟特腓，工作的目的是要作頭，作領袖；人如聽從他就好，否則就打倒。
2. 言語惡毒（10節），這表明他的生命敗壞邪惡。喜歡說攻擊人的壞話，說話因無責任感所以妄論。今日教會中仍有許多這類的人，故要小心。
3. 不實行真理，不接待弟兄（10節）。這就等於抗拒真理，抵擋真理。這是有利於異端的。如果我們不幫助真理的推行，就是抵擋真理。
4. 抵擋真理（10節）。把行真理的趕出教會，這真是敗壞真理的行為了。

結論：

我們要小心，不要作丟特腓，卻要作該猶。



蒙恩的財主撒該

經文 路19:1-10

引言：

耶穌最後一次上耶路撒冷，路過耶利哥（路18:35-43）。耶穌之所以經過耶利哥，因祂知道該城有一個正在尋找救恩的人。

一·撒該其人

1. 他是猶太人，亞伯拉罕的子孫，是有宗教，有文化的民族，如中國人一樣。
2. 他有敬虔的父母，對他有很大的期望，給他起名叫撒該，意即聖潔，公義，清潔。
3. 他住在耶利哥，是個商業城。耶利哥意為芬芳或香城，但卻是個受咒詛的城，因不信神，對以色列民頑抗（書6:26）。
4. 他受過相當的教育，故能作稅吏長，總管全城的稅務。
5. 但他作了最敗壞的職業：抽稅，為羅馬政府剝削同胞的金錢，並從中敲詐。
6. 他賺了不義的錢財成為財主，有許多的朋友。但這不義之財是許多人血汗的錢財。
7. 他的良心不安，心靈痛苦：如果罪不得赦免，靈魂要到哪裏去？

二·撒該如何尋求主

1. 他先聽見耶穌的名聲，並耶穌要經過的消息。
2. 他決心要去看看耶穌到底是怎樣的一位。
3. 他有許多攔阻：人多，身材矮，業務，朋友的應酬等等。
4. 他想辦法解決難題。人多他跑到前頭去，身材矮他爬到樹上去。
5. 他耐心等候耶穌經過，不怕人譏笑。
6. 耶穌給他意外的恩典，耶穌看他並叫他下來，並答應到他家裏。
7. 他樂意地接待耶穌到自己家中，更接受耶穌作生命的主，成為一個得救的人。

三·撒該悔改後的改變

1. 不再與人計較長短，忍受人無知的批評，赦免人無理的攻擊。
2. 專心事奉主，以奴僕的身分站着對主說話。
3. 想到自己的罪，勇敢承認自己訛詐的罪，並照律法的要求還人四倍。
4. 他想到窮人的需要，用一半的家財去幫助窮人。
5. 他不但個人得了救恩，全家也得了救恩。
6. 他因信成了亞伯拉罕真正的子孫。
7. 他聽從耶穌呼召，也去尋找拯救失喪的人。

結論：

讓我們也效法撒該作一個悔改的人，不作守財奴，並去拯救失喪的人。



追想錫安的詩人

經文 詩137篇

一·本詩作者的處境

1. 是在俘擄地巴比倫。
2. 是逢佳節故追想錫安，緬懷故鄉。
3. 是在淫威暴力之下（有人要他們唱歌）。

二·作者的品格

1. 他有一技之長（詩137:2-3）。不只會彈琴，還會唱歌；可能是聖殿中的一個音樂隊長或班長，可能是一個精明殷勤的人，所以會彈得一手好琴，唱得一腔美曲。
2. 他是一個忠貞不二的人。他有技藝，但在擄掠者的刀槍下他仍不彈不唱，把琴掛在柳樹上。寧可被殺，也不肯將事奉神的技藝去服事仇敵（詩137:2,6）。
3. 他深愛耶路撒冷一神的居所。他雖視技藝為第二生命，但在與愛神愛國的事上比較起來，他寧願沒有技藝而不能忘記神。他愛神，不僅是消極不屈在仇敵的手中，更有積極表現。

三·他的準備

1. 他時常操練自己的琴技和歌喉，就是熟練服事神的技藝，所以他把琴帶到巴比倫，又練習歌唱，所以巴比倫人知道他會唱歌。他是為準備服事神而練習，但他不唱給那暴者聽。

2. 他熟悉聖經的真理和歷史，明白以東人和巴比倫人對他們的虐待。以東人好比家中的仇敵，巴比倫好比外來的仇敵。這是他從聖經的知識清楚認識仇敵。
3. 他深深體會神的心，明白神的旨意（詩137:7-9）。人要常與神有親密的交通，才會體會神的意念。
4. 他伺機待發，等候神的差遣，神何時要他回國他就回去。他不留戀巴比倫的佳境和好待，但他也不輕舉妄動。他可能在巴比倫的河邊訓練一班青年的歌手，琴師，準備將來復國時可以回到聖殿去服事神。
5. 有信心將必復國，得勝仇敵。詩中報復以東和巴比倫的話可能是一種託詞，也是給志士的一種鼓勵。

結論：

我們常思想故國，要勵精圖治，充實自己，等候神的差遣，作神所差派的工作。

“獨在異鄉為異客，每逢佳節倍思親；遙知兄弟登高處，遍插茱萸少一人。”（唐朝王維之詩）



撒勒法的寡婦

經文 王上17:8-24

引言：

撒勒法寡婦的故事，是主耶穌在開始工作時，被家鄉的人拒絕時所引用的一個典故，表明該事的真實性，並有不少的教訓：

- 一 · 她是外邦人
西頓的撒勒法（王上17:9; 路4:26），距西頓八英里。
- 二 · 是個敬畏神常常自省的人（王上17:17-18）
她知道人犯罪是得罪神，神會想念人的罪。
- 三 · 是個勤勞工作盡力而為的人（王上17:12）
正值饑荒，她不去犯罪發財，或出賣自己得一溫飽，而盡力去工作，找柴。
- 四 · 對兒子盡養育之責（王上17:12）
養活兒子（王上17:17-18），同時盡教育之責。
- 五 · 善於接待神的僕人（王上17:9,19,23）
如她不是個樂意接待神僕人的人，神不會差以利亞去。
- 六 · 相信神僕人的話（王上17:15-16,19）
她不懷疑神僕人的話語。

七·樂意接待有需要的人

她不是知道以利亞是神人才接待他。她起先只是因為以利亞在飢餓中求食，所以接待他；直到以利亞使其子復活時，才知道他是神人（王上17:24）。

八·她得到神的供應

因她接待先知，神報答供應她的需要。她母子一年多兩年的生活得到供應，也是天天有信心的生活，度過饑荒之年，靈性復活得生命。

結論：

“人接待你們，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我來的。人因為先知的名接待先知，必得先知所得的賞賜，人因為義人的名接待義人，必得義人所得的賞賜。無論何人，因為門徒的名，只把一杯涼水給這小子裏的一個喝，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人不能不得賞賜。”（太10:40-42）



肢體支持

基督教簡明查經講章大綱的編輯，印刷，製作網站等經費，單單來自主內肢體的奉獻。肢體的愛心奉獻，將大大幫助本社持續進行這項聖工。

奉獻支票（港元／美元／加拿大元／澳洲元／新加坡元均可）或匯票（港元），抬頭請寫“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或“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imited”，寄至本社郵箱：香港新界火炭郵箱 101 號（P.O.Box 101, Fotan Post Office, N.T., Hong Kong）。

尚有其他奉獻至本社之方法，請參閱附夾之回應表。

版權及使用說明

基督教簡明查經講章大綱，以“免費贈閱，樂意奉獻”的形式發布。歡迎善用，共同在聖經真道上得以建立。

個人使用：主內同工和信徒，可以自由下載或複印使用，作為講道或個人查經的參考。

教會使用：教會團契或小組查經班，可以自由下載和複印使用，作為課堂講義，聚會材料；也可載於堂會內部刊物中，但敬請註明出處和著者。

網上轉載：主內其他非牟利網站，如欲轉載，敬請先來函本社申請。

敬請尊重福音文字聖工。未經著者或本社同意，基督教簡明查經講章大綱的所有內容，無論部分或全部，均不得以任何包裝形式，循商業途徑租賃，流通或轉售。



www.GoldenLampstand.org

金燈臺活頁刊長期作者黃彼得牧師，傳講神的話語五十多年，累積寫下查經講道大綱達二千多篇；現將之輯錄成為“基督教簡明查經講章大綱”，由金燈台出版社編校整理，以活頁小冊形式逐步印行，並藉網站發佈，作為贈書事工，供應全球各地同工和信徒使用，查考聖經，傳講主道。

查經講章大綱每十數篇編成一小冊，設有釘孔位置，並可拆裁為獨立活頁，供讀者活用活存，以小量形式印刷發行，供應未能上網者的需要。

查經講章大綱並可於本社網站上開讀和下載；網上版設有經卷索引，系列索引，分類索引，題目搜尋等功能，網址：www.GoldenLampstand.org



編製： 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
郵箱：香港新界火炭郵局信箱101號

P.O.Box 101, Fotan Post Office, N.T., Hong Kong

網址：www.GoldenLampstand.org

贈閱本·非賣品

©2009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